

证券代码：300021

证券简称：大禹节水

公告编号：2023—105

债券代码：123063

债券简称：大禹转债

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3年04月07日、2023年05月05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在2023年度为下属公司的融资提供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质押、抵押；担保期限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在符合要求的担保对象之间进行担保额度的调剂。担保额度的调剂不跨过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标准进行调剂。

近日，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以下简称“广发银行天津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全资子公司甘肃大禹节水集团水利水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水电公司”）向广发银行天津分行申请银行贷款 8000 万元提供担保，担保期限 1 年；公司与广发银行天津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天津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分别为全资孙公司大禹农村环境基础设施运营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禹环境”）向广发银行天津分行、兴业银行天津分行申请银行贷款 1000 万元提供担保，担保期限 1 年。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一

1、被担保人名称：甘肃大禹节水集团水利水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注册地址：甘肃省酒泉市肃州区解放路 290 号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2090079486562XJ

4、注册资本：51,000.00 万人民币

5、成立日期：2006 年 11 月 24 日

6、法定代表人：谢永生

7、企业类型：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8、经营范围：水利水电工程、市政公用工程、电力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节水灌溉材料、管材、管件、型材、板材、饮水用塑料管材的开发、制造、销售、安装；水利信息化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智能水务信息化及自动化设备制造、集成及施工；污水处理、水净化处理、水资源综合开发及利用。

9、与公司关系：公司持有水电公司100%股权。

10、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0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452,509.43	406,552.90
负债总额	368,521.12	315,605.12
资产负债率	81.44%	77.63%
净资产	83,988.31	90,947.78
流动负债	288,923.65	281,617.08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	69,646.96	263,805.95
利润总额	2,938.24	14,069.70
净利润	3,168.34	12,822.86

注：上述2022年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水电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担保人二

1、被担保人名称：大禹农村环境基础设施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天津市武清区京滨工业园民旺道 10 号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222MA05T6P215

4、注册资本：5,000.00万人民币

5、成立日期：2017年06月29日

6、法定代表人：杨卫荣

7、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8、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市政设施管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环境保

护专用设备制造；环保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软件外包服务；节能管理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机械设备租赁；环境保护监测；计量技术服务；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生态环境材料制造；智能水务系统开发；专业设计服务；环境应急技术装备销售；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新型膜材料制造；新型膜材料销售；水污染治理；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安全生产检验检测；检验检测服务；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施工（除核电站建设经营、民用机场建设）；劳务派遣服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

9、 与公司关系：公司通过大禹生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大禹环境100%股权。

10、 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0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5,578.68	15,743.59
负债总额	5,954.03	6,721.10
资产负债率	38.22%	42.69%
净资产	9,624.65	9,022.49
流动负债	5,954.03	5,739.74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度
营业收入	3,327.47	8,129.26
利润总额	666.07	2,744.77
净利润	617.17	2,352.29

注：上述2022年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大禹环境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 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担保协议一

债权人：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保证人：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甘肃大禹节水集团水利水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担保范围：保证的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执行费、保全费、评估费、拍卖或变卖费、过户费、公告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

担保金额：8,000 万元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保证人在此同意并确认，如果甲方依法或根据主合同约定要求主合同债务人提前履行债务的，保证期间自债务人提前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等。

（二） 担保协议二

债权人：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保证人：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大禹农村环境基础设施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担保范围：保证的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执行费、保全费、评估费、拍卖或变卖费、过户费、公告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

担保金额：1,000 万元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保证人在此同意并确认，如果甲方依法或根据主合同约定要求主合同债务人提前履行债务的，保证期间自债务人提前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等。

（三） 担保协议三

债权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

保证人：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大禹农村环境基础设施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担保范围：本合同所担保的债权（以下称“被担保债权”）为债权人依据主合同约定为债务人提供各项借款、融资、担保及其他表内外金融业务而对债务人

形成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担保金额：1,000 万元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项下债权人对债务人所提供的每笔融资分别计算，就每笔融资而言，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单笔主合同确定的融资分批到期的，每批债务的保证期间为每批融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等。

四、 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获得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为 337,573.00 万元。截止 2023 年 09 月 14 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230,875.00 万元，占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13.85%；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 117,098.47 万元，占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57.74%。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未提供任何担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形，也不存在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五、 备查文件

- 1、《最高额保证合同一》
- 2、《最高额保证合同二》
- 3、《最高额保证合同三》

特此公告。

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09月15日